

# 关于 2023 年龙岩市永定区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龙岩市永定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 21 次会议上  
龙岩市永定区财政局局长 简尚彬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预算法》要求，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3 年区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23 年决算情况（草案）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53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5%，比上年增长 9.1%。主要收入项目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增值税 23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

——企业所得税 90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9%。

——个人所得税 41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6%。

——非税收入 505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9%。

（2）上级补助收入 291252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7817 万元（含消费税返还 2500 万元、增值税基数返还 2410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 2345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56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3089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2540 万元。

（3）上年结余 90206 万元。

（4）债务（转贷）收入 52848 万元。

(5)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825万元。

(6) 调入资金58631万元。

##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66666万元，完成预算的69.7%，同比增长13.2%。

(2) 体制上解支出9943万元，其中：原体制上解基数4675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上解4870万元、设区市省级固定分成收入上解398万元。

(3) 专项上解10576万元，其中：专项上解省级支出2904万元（政法经费保障体制改革专项上解203万元、农村信用社企业所得税省级分成部分上解1577万元、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上解211万元、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增值税返还资金地方扣款113万元、国防领域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支出基数上解260万元、税务部门经费支出基数上划-30万元、上解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48万元、结算工伤保险基金省级统筹调剂上解522万元），专项上解市级支出7672万元（中心城区周边乡镇垃圾运转经费324万元、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401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4235万元、结算2020-2021年工伤保险基金市县两级承担资金474万元、结算2021年11月-2023年12月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61万元、棉花滩水电站增值税上解541万元、2023年市级交通重点项目增值税上划市19万元、上划2023年龙岩市森林消防龙岩大队、上杭大队经费68万元、清算2022年-2023年7月市级垫付的中欧班列运费补助资金15万元、上解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管理机关运行和管理人员等支出经费110万元、上解2023年度市级代垫航线运营补助509万元、上解城乡医疗救助补助915万元）。

(4) 债务还本支出45407万元。

(5)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715万元。

(6) 调出资金13472万元。

###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3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5302万元,加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52848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91252万元、上年结余结转90206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825万元及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调入58631万元,收入总量为61106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66666万元,加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715万元、上解上级支出20519万元、债务还本支出45407万元,支出总量451779万元。收支总量相抵,结转下年支出159285万元。

### 4.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2023年,全区收入总量611064万元。区本级支出总量432842万元(含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7729万元、上解支出20519万元、债务还本支出45407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715万元),扣除乡镇转移支付补助支出18937万元,收支总量相抵,结转下年支出159285万元。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838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4.6%。上级补助收入6867万元,上年结余60473万元,调入资金27218万元,专项债转贷收入119470万元,收入总量262416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1583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56.8%。调出资金37000万元,专项债还本支出21300万元,上解支出160万元,支出总量174294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88122万元。

###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494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12万元，上年结余收入20万元，收入总量4981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支出1105万元，调出资金3876万元，收支相抵，无结余。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上年结余53519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6384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7.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6094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3.4%。当年收支结余2895万元，年终结余56414万元。

#### **（五）债务情况**

2023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区政府债务限额889459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839921.27万元，控制在区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限额内，比年初同口径政府债务余额734586.09万元增加105335.18万元。

#### **（六）相关说明**

**1. 自觉接受人大审查监督。**认真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和审议意见，严格落实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预算执行情况、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国有资产管理情况、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等制度。认真组织实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把办理建议提案作为推动财政改革、改进工作、提高科学理财水平的重要抓手，同财政业务紧密结合，积极主动谋划，加强与代表、委员沟通交流，全年共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13件，办理质量不断提高。

**2. 区级预算调整情况。**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2023年区级地方级财政收入预算118300万元，区本级财力预算212557万元，相应安排区级支出预算212557万元。在执行中，因短收和部分项目支出年初预算尚未安排或安排不足，人员和刚性支出需调整等。经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16次会议批准，地方级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减收 5800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比年初预算增加 10826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2000 万元，新增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9800 万元，新增调入永久基本农田补偿金 14300 万元，新增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844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调减 98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762 万元后，上解支出比年初计划减少 1720 万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调整为 254209 万元。

**3. 上年结余结转资金及其使用情况。** 2023 年终结余 159285 万元，实际使用上年结余 90206 万元，主要是用于拨付相关单位项目专款支出。

**4. 上级转移支付及专项补助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财政补助我区收入 2912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254 万元，增长 20.4%。其中：一般转移支付补助增长 5203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减少 2785 万元。主要 2023 年增加增发国债 59933 万元。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6867 万元，同比减少 2885 万元。

**5. 对乡镇（街道）转移支付补助情况。** 2023 年度转移支付补助乡镇（街道）支出 18937 万元。

**6. 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根据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实施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总体部署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预算法》要求，2023 年区本级决算、2024 年区本级预算除涉密单位外，全部在本级人大批复后的时间内集中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7.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进一步增强主体责任意识，加快建设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围绕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的民生资金和重大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城际公交成本规制、革命“五老”人员生活和医疗补助、三支一扶补助及村（居）级劳保协理

员生活补助等 5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评价金额 1052.33 万元。落实“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要求，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质效，促进资金高效使用。

**8. 预算周转金规模和使用情况。**2023 年区级预算周转金余额 31 万元，年内未使用。

**9. 预备费使用情况。**2023 年初安排预备费 1600 万元，年度调整预算时全部用于平衡预算。

**10. 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规模和使用情况。**年初区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2825 万元，年度预算调整时调入 2825 万元用于弥补一般预算支出缺口，年末补充后余额 5715 万元。

#### **11. 区本级财政代管专户资金收支情况**

**(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支情况。**2023 年财政专户管理收入（教育收费，主要是高中阶段教育收费收入及电大教育收费收入）2131 万元，上年结余 322 万元，支出 1460 万元。年终结余 993 万元。

**(2) 代管资金收支情况。**2023 年代管资金土楼门票收入 4301 万元，加上年结余 106 万元，支出 4405 万元，年末结余 2 万元。代管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财政部门根据实际需要报区政府审批后拨付，结余资金全部结转下年。

**12. 部门决算情况。**2023 年区级部门决算总收入 403981 万元，同比增加 74421 万元，增长 22.58%。部门决算总支出 410644 万元，同比增加 80680 万元，增加 24.45%，增加原因主要是 2023 年度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各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汇总“三公”经费支出 124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支出 5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出境支出 5 万元，比上年增加支出 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 65 万元（购置车辆减少支出 46 万元），公

务接待费增加7万元。

一般公共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数、决算数及其决算相关说明等决算草案，在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之前，已经区审计部门审计，并根据审计意见作了相应修改。

## 二、2024年上半年执行情况

今年来，财政部门以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适度加力、继续强化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统筹改革与发展，围绕全年财政收支目标早动员、早部署、早落实，财政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 （一）财政收支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91496万元，占年初预算的53.8%，同比增长2.4%。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65180万元，占年初预算的55.2%，同比增长0.8%；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88866万元，占年初预算的76.1%，同比减支8298万元，下降4.2%。其中：民生支出完成153688万元，占总支出的81.4%。

#### 2. 政府性基金收支

上半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8844万元，占年初预算的15.4%，同比增收2993万元，增长51.2%；政府性基金支出22878万元，占年初预算的58.7%，同比减支50323万元，下降68.8%。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权收入8311万元，同比增收2982万元，增长56%；国有土地出让权支出9475万元，同比减支14421万元，下降60.4%。

#### 3.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1000万元，占预算的15.3%；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7250万元，占预算的110.7%。

#### 4.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

上半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34230万元，同比减收5445万元，下降13.7%；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31847万元，同比增支2683万元，增长9.2%。

#### （二）上半年收支主要特点

1. 收入实现“双过半”，收入增长依赖非税收入。从收入质量看，上半年全区财政收入增幅呈现“高开-低走-回升”趋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下降1.9%，非税增长3.3%，税性比47.6%，非税收入占比超过税性收入，财政收入质量有待提升。从收入进度看，1-6月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分别完成年度预算的53.8%、55.2%，分别超序时进度3.84和5.19个百分点，顺利实现上半年财政收入“双过半”。

2. 税源基础不牢，税收增长乏力。上半年，全区地方税收收入30997万元，同比下降1.9%。分税种看，我区主体税种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合计占地方级税收总额的52.8%，其中：增值税10327万元，同比下降21.7%；企业所得税6035万元，同比增长6.3%。其他各项税种中，增长较多的有个人所得税4396万元，增长155.9万元。分行业看，下降较多的有水泥行业减收1923万元；采矿业减收717万元；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减收1928万元；金融业减收1625万元；批发和零售业减收880万元；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减收630万元。

3. 支出重点突出民生保障。从支出结构看，上半年累计民生支出153688万元，占总支出的81.4%，其中：与民生直接相关的教育、社保和就业、卫生健康、住房保障、文体传媒等五类支出完成112945万元，同比增支5627万元，增长5.2%；从支出科目看，增幅较大的科目主要有：教育支出增支11465万元，增长24.1%；

交通运输支出增支 5059 万元，增长 249.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支 1050 万元，增长 94%；住房保障支出增支 740 万元，增长 37.6%。

### （三）存在问题

1. **财政抗风险能力有待提升。** 全区财政收入主要依赖煤炭、水泥、石材等资源型产业，财源结构较为单一，抗风险能力较差，产业资源依赖性强、结构不平衡问题显著；收入规模小、可用财力少、预算约束力弱、暂付款项大、转移支付依赖程度高，公共服务支出大部分缺口依赖争取上级资金解决。

2. **“三保”等刚性支出增长较快。** 收入的增长无法满足财政支出的增长需求，可用财力仅能保障“三保”支出紧平衡，缺乏区域产业发展所需的财力保障，财政支出挂账增长较快，直接导致挤占库款较多，财政收支矛盾突出。

3. **传统税源行业持续减收。** 水泥行业受市场销量和价格下跌的影响，从开票数据来看比去年同期减少 8194 万元，同比下降 46.11%；煤炭行业受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因素影响，上半年入库 880 万元，同比减收 100 万元；房地产业受市场需求萎缩影响，商品房成交量和价格持续低位，存量房消化难度大，上半年同比减收 300 万元。

4.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有待完善。** 财政资金“重投入、轻管理、少问效”的粗放思维和管理模式根深蒂固，当前各部门及财政内部对预算资金成本测算、执行管控、预警纠偏、分析评价等缺乏专业水平，导致成本指标与预算资金匹配度较低，成本绩效与“事前、事中、事后”预算绩效管理之间的衔接融合机制不够健全。

## 三、2024 年下半年工作措施

下一步，永定财政部门将以深化“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

干争效”行动为抓手，扎实做好财政收入组织，强化财政政策和资金保障，努力实现全年收支既定目标，确保基层财政平稳运行，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 （一）强化财源培植措施，积极组织财政收入

紧盯全年收入预期目标，对照收入项目清单，切实强化财源培植，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坚持以月保季、以季保年。

**1. 持续抓好税收收入。**加强重点企业精准服务，持续跟进指悦科技等企业税收入库，促进煤炭、水泥等企业达产达量、拓宽销路、增加收入，加快推进矿山废石及富余优质资源综合再利用项目，力争实现收入增长。持续做好已批未供地耕地占用税清理。加快推进石材产业发展，培植新增税源增长点，充分利用“项目管家”团队做好石材企业税收政策宣传和跟踪服务，规范石材产业环保税、资源税管征，实现税收收入增长。

**2. 加强非税收入征管。**加快推进永定红、稀土矿、小坑井（高陂）煤矿等矿产资源的开发和拍卖工作；推进污水处理费常态化征收项目，开展乡镇污水处理费征收试点工作，建立污水处理费收费长效机制；推进流域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资源费入库；着力做好土地、房产收入，规范经营性土地使用权出让，加快安置房、经济适用房、驻外资产等存量房产盘活处置。

### （二）强化项目资金争取，有效缓解库款压力

用好财政政策空间，紧抓超长期特别国债发行机遇，积极争取政策性项目和超长期国债项目，认真策划谋划竞争性项目，加强对接沟通，深化前期工作，在有效控制债务风险的前提下，合理有序申报我区新增专项债和一般债资金需求，争取更多项目获得专项转移支付、国债资金和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的支持。做实做细项目前期工作，加强资金调度，强化要素保障，积极助推新项目尽快开工建设。持续跟进永定片区入粤水系生态功能提升

及生态示范区建设项目、环“世遗”土楼体育休闲健身绿道项目、永定区河道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积极对接相关部门，明确业主责任主体，督促项目单位制定进度计划，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

### （三）强化国企改革监管，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加快推进国有企业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区属国有企业通过参与、并购、重组等方式，提升各类业务资质，促进国有资本向具备核心竞争力的优势企业集中，推动国有企业围绕自身主业进行转型升级。健全国企负责人激励考核机制，加快国企资源盘活和转化，强化风险防控，重点推进项目建设，力促项目早竣工、早达产，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统筹抓好全区化债工作，积极统筹财力，加大“砸锅卖铁”力度，继续执行归还到期债券资金还本 10%以上，通过安排预算资金、处置资产及债务重组、展期等方式，消化隐性债务 3 亿元以上，有效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同时深化财政资金叠加思维，进一步盘活资产资源，提高资金效益和政策效果，争取全口径债务率控制在 200%以内。

### （四）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兜牢“三保”支出底线

密切关注“三保”库款保障水平，过惯紧日子，确保工资足额发放，在库款低于保障水平时及时筹措调入资金或请求市级财政库款调度支持；提前对未来 3 个月的财力保障情况进行评估研判，严禁无预算、超财力拨款，严禁超比例新增暂付款，按制定消化暂付款的具体计划措施，全年消化暂付款 8000 万元；及时清理承诺过高、保障过度的支出优惠政策，建立民生政策和财政收入增长相协调的保障机制。

以上报告，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

附件：2023年度永定区财政决算表及2024年1-6月收支情况表